**政府工作报告**

**——2010年1月26日在上海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上海市市长 韩正**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上海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09年工作回顾**

  2009年是浦东开发开放以来上海经济发展形势最复杂、困难最集中、挑战最严峻的一年。面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和自身发展转型的双重考验，肩负筹办世博会紧迫繁重的任务，全市人民在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共上海市委的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四个确保”要求，坚定信心，共克时艰，砥砺奋进，完成了市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和任务。

  （一）积极采取一系列应对举措，经济增长速度逐季回升。

  2009年开局，上海经济延续上年第四季度下行态势，第一季度市生产总值增长3.1%，比上年同期回落8.4个百分点，外贸出口、工业生产、财政收入等经济指标持续负增长。我们紧密结合上海实际，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一揽子计划，采取更有针对性、更有力的政策措施，加大政府投入，促进社会投资，全力推动一批重大基础设施、产业、社会事业和民生工程项目加快建设，改进政府服务和管理，积极主动帮扶企业落实政策。同时，一方面，深化落实国家扩大消费政策，优化市场环境，促进居民消费；另一方面，稳外需、保市场、保份额，出台支持外贸、促进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发展等政策措施。经过全市共同努力，本市经济总体向好。市生产总值比上年增长8.2%，地方财政收入达到2540.3亿元，比上年增长7.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完成5273.3亿元，比上年增长9.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增长14%，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下降0.4%，扭转了工业生产持续下滑的走势，初步遏制了对外贸易降幅持续扩大的势头。

  （二）着力推进结构调整和自主创新，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继续加快。坚决把发展方式转变和结构调整作为保增长的主攻方向，在调整中发展，在创新中转型，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进一步提高。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上海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建设国际金融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的意见》，在应对危机、防范风险中，大力推进150多项重点工作，金融资源集聚、洋山保税港区免征营业税等一批政策措施正式实施，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启运港退税等一批创新试点顺利推进，银行间市场清算所、综合保税区管委会等一批机构挂牌成立，金融中心和航运中心建设明显加速。形成加快推进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的意见，推进虹桥商务区规划建设，贸易中心建设逐步加快。上海迪士尼项目获国家批准。金融业、信息服务业、商贸业、旅游业等保持快速发展，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市生产总值比重达到59.4%。积极对接国家重点产业调整振兴规划，出台加快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化实施意见，聚焦新能源、民用航空制造业、先进重大装备、生物医药、电子信息制造业、新能源汽车、海洋工程装备、新材料、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等九个领域，实施了200多个重点项目，数字化变电站、创新药物等研制和产业化取得明显进展。加快重大产业基地建设，支持企业技术改造，促进制造业优化升级。组织优势力量承接一批国家重大科技专项任务。深入推进世博科技行动计划。出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支持技术创新和产业化的政策。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相当于市生产总值的比例达到2.7%左右。加大节能降耗工作的推进力度，调整淘汰846项落后产能，积极推广节能空调、高效照明，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超额完成年度计划。

  （三）努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民生工程和社会事业实现新发展。越是经济形势严峻，越要高度关注改善民生。力求把保发展、调结构与保就业、惠民生更好结合起来，实现了居民收入与经济同步增长，城市和农村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比上年增长8.1%和8.2%。把促进就业放在民生工作的首要位置，大力实施就业“1+3”计划，充分发挥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挖掘就业潜力，拓展就业岗位，高校毕业生就业不低于往年水平，全市新增就业岗位59.6万个，城镇登记失业率为4.3%。积极开展来沪从业人员就业服务，完成来沪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11.6万人。坚持维护劳动者权益与帮扶企业发展相结合，协调劳动关系，健全企业欠薪保障金垫付机制。继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将外省市城镇户籍来沪从业人员等纳入城镇职工基本社会保险覆盖范围，增加各类退休人员养老金，加大医保综合减负和市民社区医疗互助帮困力度，完善生育保险办法，提高了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和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加强为老年人服务，新增养老床位1万张，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对象达到21.9万人。加快大型居住社区规划建设，旧区改造力度加大、进度加快，一批居住困难家庭的住房问题得到解决。廉租住房制度覆盖面进一步扩大，新增受益家庭约1.4万户。累计开工建设经济适用住房605万平方米，经济适用住房制度开始试点。完成1257万平方米高层旧住房综合整治和3274万平方米多层旧住房综合改造。深入推进公交行业改革，加大对公共交通的政策扶持力度，公交服务水平和职工收入得到提高。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出租汽车行业健康持续发展的意见》，降低出租汽车承包指标，出租汽车行业经营环境和驾驶员收入得到改善。推进中心城区优质学校到郊区大型居住社区对口办学，对农村义务教育学校开展委托管理，促进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投入36.9亿元用于来沪从业人员子女义务教育，完成86所来沪从业人员子女学校的设施改造并纳入民办教育管理，来沪从业人员同住子女在公办学校或政府委托的民办小学就读比例达到93%。新建了60所幼儿园。率先对中职学校的农村、海岛家庭学生和涉农专业学生实施了免费教育。国家部署的2009年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点工作全面推进。深化社区卫生服务综合改革，在全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实行了基本药品零差率政策。完成第二轮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健康城市建设继续推进。国际标准化组织中医药技术委员会秘书处落户上海。坚持联防联控，甲型H1N1流感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推进文化体制改革，率先整体实施广播电视制播分离，全市出版单位和一批文艺院团完成转企改制，一批精品佳作相继推出。新建了一批社区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群众文化活动和全民健身活动丰富多彩。在第十一届全运会上，上海体育健儿实现运动成绩和精神文明双丰收。

  在第一届全国智力运动会上，上海代表团金牌数排名第一。出台了居住证转户籍办法，人才引进制度进一步完善。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继续加强。妇女儿童事业和残疾人事业稳步发展。民族、宗教、侨务和对台工作进一步加强。

  （四）切实加强城市建设和管理，城市面貌明显改善。

2009年是上海城市建设和管理任务最为紧迫、繁重、艰巨的一年。一批枢纽型、功能性、网络化重大基础设施和世博配套设施陆续建成。外高桥港区六期工程建设和洋山深水港区四期前期工作积极推进，苏申外港线航道整治项目竣工，上海港集装箱吞吐量达到2500万标准箱，连续三年位居世界第二位。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加快建设，虹桥国际机场扩建工程基本建成，上海空港旅客、货邮吞吐量分别达到5708万人次、298万吨，浦东国际机场货邮吞吐量排名世界第三。轨道交通7号线、8号线二期、9号线二期、11号线北段一期建成，轨道交通运营线路总长达到355公里。长江隧桥工程和新建路、人民路、西藏南路越江隧道、内环线浦东段、中环线浦东南段、S32、G60上海段等建成通车。一批世博配套路网项目和中心城路网改造工程相继完成。进口液化天然气工程试投产成功。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和应用不断加快。黄浦江两岸综合开发取得新进展。第四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启动，环保投入相当于市生产总值的比例达到3%以上，污染排放量大幅削减，水环境质量持续提高，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上年增加6天，空气质量优良率比上年提高1.9个百分点，绿化覆盖率达到38.1%。城市网格化管理进一步加强，对乱设摊、乱搭建、乱张贴等城市管理顽症的治理力度加大。深入开展户外广告、外墙立面、绿化景观、道路、水域等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市容市貌明显改善。食品药品安全、产品质量监管得到强化。安全生产、社会治安、交通排堵保畅、应急管理等工作进一步加强。实有人口服务管理体制、机制、法制加快完善，基本实现实有人口、实有房屋的全覆盖管理。村委会、居委会换届选举顺利完成。信访工作在机制完善和制度创新中得到加强。

 （五）进一步加强政策扶持，郊区农村改革发展取得新进展。

  对困难区县的财政转移支付力度进一步加大。积极支持现代农业发展，调整完善了种粮直补等农业补贴政策，全年建成设施粮田5667公顷、设施菜田2667公顷、标准化畜禽和水产养殖场54家。加大郊区农村基础设施和环境建设投入，新建改建约500公里农村公路，完成118个村庄改造、2000多户低收入农户危旧房改造、2.2万多户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改造和2000多公里村沟宅河综合整治。在城乡结合部增开了一批连接居民小区与交通枢纽的社区巴士，新开通一大批郊区农村公交线路，首次实现崇明与市区地面公交系统的对接。社会事业资源配置向郊区农村倾斜，积极推进“5+3+1”郊区三级医院建设，完成48家郊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分中心和426家村卫生室的标准化建设，建成521个农家书屋，农村数字电影放映等文化惠民工程加快推进，农村有线电视入户率达到74%。积极扩大农村富余劳动力非农就业，新增非农就业岗位11.6万个。继续推进农民纳入养老保障体系工作，全市农村户籍人员养老保障覆盖面达到99.1%。推进农村改革创新，开展土地延包后续完善工作，继续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建立对基本农田、水源地、公益林等生态建设和保护的补偿机制，启动小城镇发展改革试点。

  （六）坚持发挥浦东综合配套改革试点的带动作用，改革开放有新推进。保发展、调结构、促转型，更要注重体制机制创新。顺利实施南汇划入浦东新区重大改革。浦东新区在完善行政管理体制、推动重大改革举措先行先试、加强资源整合等方面取得突破，实施了调整保税区管理体制、促进出入境便利化等一批重点改革事项。加快落实本市国资国企改革发展的意见，推进国有资产统一监管，实施了一批国有企业开放性、市场化重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全面落实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推进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非公有制经济增加值占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47%左右。资本、产权等各类要素市场进一步发展。切实加强市场监管，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专项行动取得明显成效，社会诚信体系加快建设，市场中介机构和行业协会在规范中发展。主动应对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积极推进贸易便利化，着力优化口岸环境，增强口岸服务辐射能力，上海关区进出口商品总额达到5154.9亿美元，继续占全国1/4左右。改善投资环境，发展总部经济，外商直接投资实到金额达到105.4亿美元，比上年增长4.5%，新增79家跨国公司地区总部、投资性公司和研发中心。“走出去”迈上新台阶，全年对外投资总额比上年增长117%，对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营业额比上年增长31.8%。深入开展沪港、沪澳、沪台经贸合作。外事工作顺利推进。深入推动长三角地区一体化发展，积极参与长江“黄金水道”建设，进一步加强了与中西部地区和东北地区的合作交流。扎实推进对口支援工作。按照中央“三年任务、两年完成”的新部署，上海对口支援都江堰市灾后恢复重建加快推进，112个援建项目全面启动，其中55个项目已经完成，加强产业合作、结对帮扶和人才培训，强化援建项目、资金的监督审计，援建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七）注重政府管理创新，行政效能和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

  越是困难时期，政府的自身改革创新越要先行。加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力度，开展第四批行政审批事项清理工作，取消调整952项审批事项，接近前三批取消调整数的总和。优化审批流程，建设工程审批程序简化50%以上，44项审批事项实施并联审批，39项审批事项实施告知承诺，网上行政审批管理和服务平台建设稳步推进。结合市级政府机构改革，积极推进政企分开，第一批17个部门与所属企业彻底脱钩。全面完成区级政府机构改革。稳步推进部门预算改革，综合预算和零基预算管理模式进一步推行，“乡财县管”在全市推开。着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改善民生、支持经济发展、对口支援等方面的投入得到重点保障，会议、公务接待、公费出国、公务购车用车等费用进一步压缩。扩大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向社会征求对经济适用住房、居住证转户籍等重大政策的意见，向市人代会报送文化建设事业费等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向社会公开对口支援都江堰市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及资金筹集使用情况、新增机动车额度拍卖历年收支及有关年度审计情况、财政支农资金和帮困助学资金等专项资金审计情况。依法行政工作继续推进，廉政工作力度进一步加大，公务员队伍建设不断加强。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中国2010年上海世博会筹办工作全面进入临战状态。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国家有关部门、兄弟省区市、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以及国际社会鼎力支持、踊跃参与，世博会各项筹办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世博会园区主要场馆和基础设施基本建成，“一轴四馆”永久性建筑和一批外国自建馆、租赁馆、联合馆相继竣工。242个国家和国际组织确认参展，布展工作全面启动，中国馆、主题馆以及大部分国际、国内展馆和企业馆开始布展。宣传推介活动在20多个国家和地区，以及各省区市和港澳台地区开展。门票销售进展顺利。网上世博会已经开通。举办期间的活动策划总体方案基本完成，安全保障、交通组织、外事安排、旅游接待、志愿者服务等运营准备工作正在进一步深化细化。全社会广泛动员，各区县、各部门积极行动，开展一系列世博主题宣传和实践活动，强化窗口服务行业管理，加强市容市貌和城市管理顽症的综合整治，迎世博600天行动计划取得阶段性明显成效。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是上海在逆势中奋进、转型中发展的一年。面对特殊时期、特殊考验，全市人民坚韧不拔，变压力为动力，化挑战为机遇，实现了“四个确保”，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取得这些成绩极其不易，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和中共上海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市人民齐心协力、奋力拼搏的结果。我们深切感受到，攻克一切艰难险阻的力量源泉，始终来自于广大人民群众；全市人民对上海建设发展和政府工作的充分理解、全力支持和积极参与，是我们做好各项工作的强有力保证。在这里，我代表上海市人民政府，向工作和生活在上海、在各个领域和岗位上辛勤劳动、无私奉献的全体人民，表示最崇高的敬意和最诚挚的感谢！向给予政府工作大力支持的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社会各界人士，向中央各部门、兄弟省区市和驻沪部队、武警官兵，向关心和支持上海发展的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最诚挚的感谢！

  我们深知，前进的道路上还有许多困难和挑战，我们的工作中还有不少问题和不足。制约经济持续发展的结构性矛盾进一步凸显，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思路视野有待拓宽，推进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影响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瓶颈依然不少，深层次的改革攻坚任务十分繁重，思想需要更加解放，突破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一些民生难题迫切需要解决，就业的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社会保障可持续发展的难度加大，相当一部分群众仍存在住房困难，为老年人服务不能满足需求，历史遗留问题需要下更大力气解决。城乡发展不平衡依然突出，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的任务还很艰巨。轨道交通运行和城市建设管理方面的安全事故还时有发生，城市管理还不能完全适应大规模建设发展的要求，“重在管理”的措施需要深入细致地落实。社会群体利益诉求多样化，深层次社会矛盾逐渐凸显，社会管理需要在创新中不断加强。政府职能转变必须进一步加快，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需要加强，应对社会公众事件的能力亟待提高。有些政府部门的工作落实不力，相互间协调配合不够，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现象仍然不同程度地存在。特别是在整治非法营运中采用错误的执法方式，严重影响政府执法的公信力，严重损害人民群众的利益，依法行政、公正廉洁执法的能力和水平急需进一步提高。有些政府工作人员服务群众、服务企业、服务基层的观念淡薄，责任感、原则性不强，极少数人甚至违法违纪、以权谋私、贪污腐败。我们必须直面人民群众的关切，直面媒体舆论的关注，直面自身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勇于不断改进，善于主动应对，努力采取有效可行措施，切实解决好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二、2010年工作的总体要求和主要目标**

  2010年是上海世博会的举办年，也是实施“十一五”规划的最后一年，我们面临非常光荣而又十分艰巨的任务。当前，世界经济出现了积极变化，逐步走出衰退，但全球经济复苏仍将是一个缓慢曲折的过程。国内经济总体企稳向好，但经济回升的基础还不稳定、不巩固、不平衡，仍处于企稳回升的关键时期。上海经济进入平稳回升的轨道，正处于加快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党中央、国务院对上海发展寄予厚望，上海必须要在“四个率先”上取得实质性突破。新的一年，面对办好世博会的重大考验，面对率先转变发展方式的重大考验，面对解决新形势下民生和社会管理复杂难题的重大考验，面对公开透明、信息化、法治化条件下政府自身改革和建设的重大考验，我们既要看到复杂形势下的有利条件，增强必胜信心，善于抓住机遇、用好机遇；也要充分估计前进中的各种困难，增强忧患意识，善于改革创新、攻坚克难，在科学发展的道路上迈出新的步伐。

  做好2010年政府工作，要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决按照中央五个“更加注重”的要求，认真落实九届市委十次全会和市经济工作会议的部署，确保世博会成功举办，确保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取得新进展，确保民生持续改善，确保社会和谐稳定，确保“十一五”规划目标全面实现和高质量谋划好“十二五”发展，努力开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局面，力争当好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排头兵。

  综合各方面因素，今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全市生产总值增长8%以上，地方财政收入增长8%，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与国家价格调控目标保持衔接，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相当于市生产总值的比例达到2.8%以上，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进一步下降、完成“十一五”期间下降20%左右的目标，环保投入相当于市生产总值的比例保持在3%左右，城市和农村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三、全力办好中国2010年上海世博会**

  上海世博会是继北京奥运会后我国举办的又一个世界盛会，这既是中国的机遇，也是世界的机遇。世博会是人类文明成果荟萃的伟大盛会，每一届世博会都是见证人类文明成果的重要驿站。办好上海世博会，对于展示我国改革开放以来的巨大成就和文明进步形象、促进世界各国各地区交流合作和共同发展，对于上海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城市品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举办世博会是今年的头等大事，全市各方面工作都必须围绕办好世博盛会、抓住世博契机来展开。要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下，坚持科学办博、勤俭办博、廉洁办博、安全办博，举全国之力，集世界智慧，深入演绎“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世博主题，确保办成一届成功、精彩、难忘的世博会。

  （一）坚持硬件建设与软件建设并举，认真做好世博园区各项筹备工作

  全面完成世博园区建设和布展任务，以创新、创意、创造为世博赢得精彩。坚持高标准、高质量，确保外国自建馆、租赁馆、联合馆、企业馆、园区基础设施和各项配套设施全面如期建成。深化细化展示方案，完成中国馆、主题馆布展任务。积极推进参展各国和国际组织、各省区市、港澳台地区和企业完成布展工作。建成城市最佳实践区，配合参展城市做好案例展示工作。完成网上世博会系统和内容建设。

  实现世博会筹备向举办工作的转换。做好世博园区试运营工作，策划并组织好开闭幕庆典、国家馆日、特别日、高峰论坛、主题论坛、省区市活动周和文化演艺等一系列重大活动，加强举办活动的组织演练，及时发现、解决存在的问题，完善各项运营服务保障工作，确保园区有序运行。

  （二）精心做好安全和服务保障工作，确保世博会期间城市安全有序

  安全是世博会成功的根本前提。要在上海世博会安全保卫工作协调小组的领导下，坚持群防群治，市区联手、园区内外联动，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全面落实世博安保总体方案，明确各项安保责任，分解落实各项具体任务。立足世博园区与周边区域实际，注重实用，完善世博安保各类应急处置预案，加强实战综合演练，有效预防和处理各类突发事件，确保万无一失。

  全力保障城市安全稳定。深入持久开展全市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加强各类人员密集场所的定期安全检查，加大安全生产管理监督和源头治理力度，严防重特大事故发生。加强主副食品供应链管理，健全食品药品可追溯系统和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管理机制，确保食品药品安全，强化产品质量监管。做好世博能源安全保障。加强城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健全以居住地为主的属地化维护稳定工作体制，逐级落实安全稳定责任制。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全面加强社会面的管控，有效预防、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确保城市和谐稳定。

  全面做好交通组织、外事安排、旅游接待、志愿者服务等工作。完善世博交通保障方案，科学组织、合理实施交通管理措施，重点保障公共交通服务，提高交通智能化水平，强化交通安全，力求实现服务世博交通与城市日常交通和谐运转。合理分工，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安排好各项外事、内事重大活动，热情周到地做好国内外参展者的服务保障工作和参观者的旅游接待工作。充分发挥社区和社会组织在筹办世博会中的作用。全面加强世博志愿者招募、培训、管理和服务站点建设工作，深入开展志愿者服务活动，把志愿者队伍建成上海世博会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三）继续推进枢纽型、功能性、网络化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为世博会提供良好的设施支持

  全面完成服务世博的基础设施建设。安全优质地完成世博园区以及周边地区市政公用配套等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建成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及其配套快速路，确保虹桥国际机场扩建工程按期投入运营。继续加快轨道交通网建设，全面开工建设轨道交通11号线北段二期和南段、12号线、13号线一期，建成并投入运营轨道交通2号线延伸段、10号线，轨道交通运营线路总长达到430公里左右。建成龙耀路隧道、闵浦二桥，推进军工路、长江西路、虹梅南路—金海路等越江工程建设。建成沪宁城际铁路、沪杭客运专线上海段，加快建设京沪高速铁路上海段、铁路金山支线，启动建设沪通铁路上海段。加快G40上海段等一批骨干道路建设。完成外滩地区综合交通改造和一批公共交通枢纽工程，用两年时间全部打通区与区之间的对接道路，进一步完善市域路网系统。

  继续完善城市重大基础设施体系。建成外高桥港区六期工程，推进洋山深水港区四期工程的前期工作，启动大芦线二期工程，开展苏申内港线项目前期工作，完成大芦线一期和赵家沟航道整治工程，加快完善综合集疏运体系，促进水水中转发展。加快推进信息基础设施优化升级，进一步完善城市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推进天然气主干管网二期、电网和漕泾、吴泾、临港燃机等一批电源项目建设，建成东海大桥海上风电和一批光伏发电等新能源工程。将黄浦江两岸地区规划、土地、岸线控制范围从徐浦大桥向上游延伸，积极有序推进重点地区开发。

  （四）巩固和扩大迎世博600天行动成果，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和城市管理水平

  广泛深入进行社会动员。进一步加强国内外宣传推介的广度和深度，多层面、多形式做好世博会期间新闻舆论宣传，扩大上海城市和上海世博会的国际影响力和吸引力。以每月的窗口服务日、环境清洁日、公共秩序日等为重点，深入开展“迎世博、讲文明、树新风”活动。完善城市文明指数测评工作。积极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推进“文明观博”培训，普及文明礼仪，倡导文明风尚，革除不文明陋习，弘扬城市精神，全面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

  着力改善窗口服务质量。把提高窗口服务质量和水平与提升服务技能、便民利民、树立品牌相结合。完善窗口服务设施，建立健全窗口服务信息问讯系统，加强标识标牌、外语标示、无障碍设施、刷卡消费等服务设施建设与日常维护。强化窗口服务行业管理，畅通投诉渠道，开展服务满意度测评，加强监督检查，促进窗口服务行业服务水平整体提高。

  切实加强城市管理。按照整洁、有序的要求，持续加大市容环境综合治理力度，深入开展“清洁城市、整治脏乱”和“百镇千村清洁保洁”行动，全面完成高架道路、江河沿岸、交通干线、重要地点、世博园周边等区域环境整治任务，优化城市景观布置。完善城市网格化管理运行机制，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标本兼治、疏堵结合，综合治理乱设摊、乱搭建、乱张贴等城市管理顽症。创新城市管理方式方法，建立健全城市市容环境保洁、管理顽症治理的常态长效管理机制，推进市政道路等城市公共设施管理养护体制改革。进一步加强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建设、利用和管理。强化应急预案和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法制建设，切实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充分利用世博会东道主的有利条件，学习借鉴先进的城市发展理念和管理经验，努力提升城市管理的现代化水平。

  各位代表，办好世博会，使命光荣、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既要增强责任感和自豪感，人人当好东道主，在参与世博中乐于奉献，在参与世博中共享成就，充分展示热情好客、友善待人的风度和遵守规则、文明礼貌的形象，为办好世博会增光添彩；又要放眼长远，持续利用好世博契机，推动上海的科学发展。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建设更美的城市、共同创造更好的生活、共同缔结更深的情谊！

**四、加快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率先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是关系上海经济当前和长远发展一项紧迫而重大的战略任务。要创新发展理念，破解发展难题，在发展中转变方式、在扩大开放中转变方式、在发挥优势中转变方式、在逐渐改善民生中转变方式、在改革创新中转变方式。大力推进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更加注重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提高节能环保水平，努力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上走在全国前列。

  （一）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上海建设国际金融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的意见，加快形成服务经济为主的产业结构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是推进产业结构调整的关键举措。着眼于建设国际金融中心，积极配合国家金融管理部门，以金融市场体系建设为核心，以金融创新先行先试、优化金融发展环境为重点，加快推进金融中心建设各项工作，继续扩大金融发展创新成果，提升陆家嘴、外滩等重要金融集聚区的服务功能，做大做强金融业，进一步发挥金融促进经济增长和结构调整的作用。着眼于建设国际航运中心，探索建立国际航运发展综合试验区，加快发展航运集疏运体系和现代航运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北外滩等航运服务集聚区功能，支持航运金融、航运保险、现代物流等高端航运服务业发展，重视航空服务业发展。着眼于建设国际贸易中心，提高市场开放度和贸易便利化程度，加快建设市场体系和完善商贸环境，积极推进虹桥商务区规划建设，促进内外贸联动，推动电子商务建设，发展新型商贸业态和会展业。加快发展会计、审计、法律、咨询、评估、设计等各类专业服务业和中介服务业。大力发展以软件、互联网服务、电信服务为重点的信息服务业。推动数字出版、新兴媒体、动漫游戏等文化产业加快发展。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旅游业的意见，做好中国世博旅游年相关工作，完善旅游业产业链，推动商旅文体结合。推进上海迪士尼项目、国际邮轮母港建设。继续扩大居民消费需求，推动消费结构升级。优化完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和创意产业集聚区规划布局。

  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是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重要途径。加快临港装备产业基地建设，力争在核电、轨道交通装备等项目上取得新突破。加快长兴岛造船基地建设，推动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产业发展。培育壮大航空、航天等产业，促进大型客机总装基地、商用飞机发动机等项目建设。加快发展生物医药及医疗器械产业。继续推进微电子产业基地建设，推动实施12英寸集成电路芯片等项目，扩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应用，引进中央企业参与电子信息产业资源重组。推进国际汽车城建设，积极发展新能源汽车和自主品牌汽车。推动精品钢材基地和上海化工区提升能级，优化发展钢铁和石油化工产业。建立健全重大产业项目推进落实机制，积极促进有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发展。继续鼓励企业加强技术改造，加快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发展。推进产业布局结构优化调整，严格控制规划工业区外的工业项目，推动先进制造业向重大产业基地和工业园区集聚。综合运用经济、法律、行政等手段，坚决淘汰高污染、高能耗、高危险的落后产能。

  （二）紧紧围绕高新技术产业化，继续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抓好高新技术产业化，是上海迈向创新驱动发展阶段的必然选择。继续围绕新能源等九个重点领域，推进碳纤维、高效太阳能电池、车用永磁电机等一批项目加快开工，推进钠硫电池、3.6兆瓦海上风电机组、3000米深海半潜式钻井平台、大型关键铸锻件等一批项目取得突破，推进混合动力轿车、先进超高强钢产业化、动物疫苗等一批项目形成产能。优化项目推进机制，加强横向集成和纵向整合，落实支持政策，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打造一批自主品牌产品，提升产业技术创新和应用水平。继续积极承接和实施国家重大专项任务，及时推进阶段性创新成果的转化与产业化。关注智能电网、物联网、云计算等创新热点，发展壮大电子标签、半导体照明等创新集群，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推进世博科技成果的推广和转化。

  鼓励企业在高新技术产业化中发挥主体作用。全面落实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技术研发费用150%加计扣除等政策，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企业建立研发机构，鼓励企业购买科技研发成果。实施企业加速创新计划。大力发展“天使投资”、创业风险投资和股权投资，鼓励银行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支持科技企业上市融资，加快健全科技投融资体制。

  进一步优化高新技术产业化环境。完善上海张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管理体制，促进创新资源集聚和整合，强化园区在创新创业和产业化中的载体作用。推动建立以行业龙头企业为主体、产学研共同参与的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深化转制院所改革，加强行业共性技术研究。进一步提升研发公共服务平台功能，重点推进生物医药、集成电路等产业技术创新平台建设。加快完善科技中介服务体系。围绕抢占科技制高点、培育经济增长点和服务民生关注点，在生命科学、信息科学、材料科学等领域加强科技前瞻布局，强化基础研究和战略高技术研究。围绕世博会筹办、国家重大专项实施和高新技术产业化，加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工作。深化国家科普能力建设试点。

  加快培养和集聚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各类优秀人才。围绕建设“四个中心”和推进高新技术产业化，加快引进一批紧缺急需的领军人才和研发团队。加强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完善选拔培养机制，加大创新资助力度。加快高技能人才培养，完善职业培训机制，实施首席技师培养计划。全面落实人才引进、奖励、安居和医疗等政策，着力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三）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进一步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推进节能降耗，加强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严格实施强制性能耗标准和能效标识制度，严把高耗能建设项目和高耗能产品市场准入关。完善节能市场机制，促进合同能源管理和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强化节能目标责任考核，积极推进工业、建筑、交通、居民生活等重点领域和重点用能单位的节能改造和管理。统筹协调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进一步加强规划管理和执法。健全耕地保护共同责任机制和节约集约用地机制，落实最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加强水源地规划和保护，加快青草沙原水系统工程建设，推进二次供水改造。倡导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积极开展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试点。

  加强污染减排和防治，推进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强化污染减排目标管理责任制，二氧化硫和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在全面完成“十一五”期间分别削减26%和15%目标的基础上，力争进一步下降。实施第四轮环保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大气环境治理和保护，有效控制扬尘、机动车尾气等大气污染，积极推进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的污染治理。完成越江桥隧、高速公路噪声治理工程，加强机动车鸣号、工地施工等的噪声污染控制。加强水环境治理和保护，加快建设白龙港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等一批污水厂网工程和白龙港、竹园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工程，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80%。坚持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推进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和老港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建设。基本完成吴泾工业区环境综合整治。以金山卫化工集中区和宝山大场地区为重点，加快工业污染防治。建成辰山植物园和一批大型公共绿地，继续推进外环生态专项工程等生态绿化建设。深入推进本市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加强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和海洋资源开发利用。

  （四）以郊区新城建设为重要抓手，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

  继续以空间布局优化促进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加快郊区新城建设和能级提升。突出重点，集中资源，全面推进嘉定新城、奉贤南桥新城、青浦新城加快建设，继续推动松江新城完善功能，抓紧做好浦东南汇新城、金山新城的规划调整修编。全面提升闵行、宝山城市化水平。严格落实崇明现代化生态岛建设纲要。全市重大产业项目、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和优质社会事业资源配置要向新城倾斜，加快建设连接新城与中心城的快速通道，推进“5+3+1”三级医院建设和一批优质学校建设。完善新城开发建设机制，抓紧研究制定相关配套政策，在土地、资金、产业发展、人口集聚等方面加大对重点新城的支持力度。深化小城镇发展改革试点，建设具有较强产业支撑和承载能力的新市镇，发挥其对新城建设的支撑作用和对农村的辐射带动作用。

  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加大各级政府投入，健全农村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的投入保障机制。继续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和危桥改造，完成100个村庄改造和2500户低收入农户危旧房改造。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整治力度，促进化肥、农药使用减量化，实行秸秆综合利用，推广绿肥种植。建成一批郊区污水处理厂和污水收集管网，完成4万户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改造、143公里黑臭河道和1000公里村沟宅河综合整治，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适应郊区人口导入需求，新建一批中小学校和幼儿园，提高郊区农村师资水平，加强农村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进一步完善郊区农村基层卫生网络，加强乡村医生培养。继续推进农村数字电影放映等工程，丰富农民文化生活。

  促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新建设施粮田1000公顷、设施菜田1667公顷、标准化畜禽养殖场和水产养殖场各55家，逐步提高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标准和利用率。进一步加大对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扶持力度，帮助合作社实现标准化生产、拓宽营销渠道。积极发展家庭农场等规模经营主体。启动水稻等农产品的产业技术体系建设，加快农业科技创新。

  多渠道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实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试点，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区县统筹，逐步实现在村卫生室看病费用实时报销。加强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培训，新增非农就业岗位10万个。积极拓展农业功能，加快发展农业旅游、林下经济，充分挖掘农业内部增收潜力。发展壮大农村集体资产，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

  继续深化农村改革创新。稳定和完善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确保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发放到户，建立健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市场和经营纠纷调解仲裁机制。深化落实对基本农田、水源地、公益林等的生态补偿机制。积极稳妥地推进农民宅基地置换试点和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流转试点，在有条件的地方推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继续促进村镇银行发展。

  （五）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不失时机地深化经济体制改革

  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必须依靠体制机制创新增活力、强动力。继续深化浦东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在浦东新区大力推进政府管理创新，积极探索适应大区域特点、体现扁平化特征的新型行政管理体制。推进金融、航运等领域重大改革举措在浦东新区先行先试，争取设立房地产信托投资基金、船舶融资优惠等一批改革事项取得突破。充分发挥张江创新资源集聚的优势，着力推动科技投融资体制改革与高新技术产业化。加强外高桥、浦东机场、洋山深水港等港区和园区的资源整合和联动发展。强化城乡公共资源统筹配置，加快原浦东和南汇地区基础设施、基本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政策等的对接。

  深入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加快综合性国资流动平台建设，成立专司股权管理的资本管理中心，发挥资本配置功能，盘活国资存量，促进国有股权流动，确保国资保值增值。大力推进国资国企开放性、市场化重组联合，鼓励和支持本市国有企业与中央企业、外地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之间的兼并重组。促进国有企业主业与辅业分离、辅业转型，加快推动企业集团整体上市或核心业务资产上市，着力提高国有资产证券化率。分类完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推进经营者市场化、职业化。完善国资监管制度，增强国资监管的规范性和透明度，在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的企业推行信息公开试点。加强和改进非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进一步改善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环境。鼓励和支持民营经济在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中发挥积极作用。破除各种壁垒，创新服务方式，加大扶持力度，切实解决制约民营经济发展的市场准入、资金融通、自主创新、人才引进、项目审批等突出问题。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意见，完善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体系，加大财税扶持力度，减轻中小企业负担，加强中小企业改制上市培育工作，推动中小企业特别是创新、创业型企业加快发展。

  深化垄断行业改革，扩大市场准入范围，降低准入门槛。完善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机制，通过招投标、委托服务、管理承包、特许经营等市场化手段，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城市运营等公共服务。继续完善资源价格形成机制，进一步理顺水、电、燃气价格体系。

  （六）继续扩大对内对外开放，不断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

  坚持以开放促转型，深刻把握国际经济环境的新变化，全力做好对外经贸工作。继续优化外贸结构，全力巩固传统市场，稳步开拓新兴市场，积极推动加工贸易转型升级，鼓励具有自主品牌和高附加值产品出口。扩大服务贸易规模，促进服务贸易与货物贸易协调发展。积极应对贸易和投资保护主义。发挥口岸优势和保税港区政策效应，发展离岸金融和离岸贸易，继续优化口岸环境，提高通关效率，降低交易成本。

  优化吸收外资结构，抓住世博会外商云集的机会，创新引资方式，大力吸引跨国公司地区总部、投资性公司、营运中心、研发中心和结算中心，引导外资投向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和先进制造业，发展离岸服务外包。鼓励有条件的各种所有制企业“走出去”，加快培育本土跨国公司和国际知名品牌，加强风险防范。进一步做好外事工作，围绕世博会筹办，充分发挥地方外事工作服务国家总体外交和上海经济社会发展的作用。继续扩大与港澳台地区的经贸往来合作。

  更好地服务长三角、服务长江流域、服务全国。围绕共同办博和推进区域一体化，深入开展交通、科技、环保、能源、旅游等重点专题合作，促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继续推进长江“黄金水道”建设，力争在沿江港口合作、物流服务平台建设和产权交易服务等方面取得进展。积极参与西部大开发、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振兴和中部地区崛起，加快落实与兄弟省区市政府的合作协议。对西藏、新疆、云南、青海和三峡库区有关的9个对口支援地区，加大支援力度，提高工作成效。大力推进对口支援都江堰市灾后恢复重建的项目建设和软件援助工作，深化产业合作，继续强化资金监管，确保按照中央“三年任务、两年完成”的要求全面完成援建任务，确保每个项目都建成优质工程，使援建成果体现在当地群众得实惠上。

**五、着力加强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

  保障和改善民生，是政府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要始终把群众的安危冷暖放在心上，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努力办好顺民意、解民忧、惠民生的实事好事。

  （一）聚焦就业、社保、安居，着力解决民生问题

  就业是民生之本。深化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继续实施稳定岗位、职业培训、就业援助等三项计划，多渠道扩大和促进就业，新增就业岗位50万个。要把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就业工作的重中之重，完善引导和扶持政策，充分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千方百计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完善就业补贴机制，及时开展就业援助，帮助就业困难人员特别是零就业家庭人员实现就业。加强来沪从业人员的职业培训和就业服务。进一步落实鼓励创业带动就业的各项政策，加强创业公共服务，帮助更多的创业者成功创业。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推进劳动争议仲裁机构和基层调解组织建设，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保障是民生之基。继续完善保基本、广覆盖、多层次、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努力解除人民群众的后顾之忧。统筹提高养老金待遇，城镇企业和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人均分别增加170元和140元，“镇保”和“农保”领取养老金人员人均分别增加70元和35元。继续扩大城镇职工基本社会保险参保人群，试点柔性延迟领取养老金年龄，探索建立养老保险基金的多元筹资机制。做好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的转移接续。完善医疗保险制度，逐步将城镇自由职业者、个体工商户基本医保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医保，将大学生医保纳入城镇居民基本医保。调整医保药品目录。提高失业保险金标准和工伤保险待遇。完善小城镇社会保险制度。做好来沪从业人员综合保险制度与国家有关社会保险办法的衔接。鼓励发展商业保险。改善低收入群众生活，提高最低工资和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完善分类救助政策，实行医疗救助实时结算。健全居民经济状况核对机制，着力解决家庭支出型贫困问题。尊重历史，立足现实，努力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完善支援外地建设退休回沪定居人员的生活和医疗帮困政策，对企业退休人员因病或非因工死亡增发一次性丧葬抚恤金。大力发展老龄事业，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新建养老床位1万张，为25万名老年人提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进一步鼓励和扶持民办养老机构发展。开展老年人乐于参与、适合参与、方便参与的文化体育活动，丰富老年人精神生活。加强残疾人就业援助和康复服务。倡导“人人可慈善”理念，推动慈善事业健康发展。

  住房是民生之要。坚持以居住为主、以市民消费为主、以普通商品住房为主，健全房地产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尽力解决人民群众的居住问题。把住房保障作为民生工作的重点，花更大力气加快建设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动迁安置房、公共租赁房等保障性住房。编制并公布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落实保障性住房用地，加快保障性住房大型居住社区及其教育、卫生、商业、社区服务、为老年人服务等配套建设。着力解决最困难市民的住房问题，做好廉租对象收入标准放宽后的申请审核及配租工作，提高实物配租比例，实现新增廉租对象应保尽保。着力解决新上海人、年轻人的住房困难，加快实施经济适用住房制度，下半年在中心城区全面推开，完善配套政策体系，逐步放宽准入标准，有序扩大经济适用住房申请和供应，新开工建设经济适用住房约400万平方米。着力解决本市居民历史遗留的住房困难，落实和完善旧区改造事前征询等制度，建立旧区改造基金，制定配套支持政策，继续推进杨浦平凉西块、虹口虹镇老街、黄浦董家渡13、15街坊等重点地块改造，鼓励有条件的区加大旧区改造力度，新开工建设动迁安置房约800万平方米。着力解决部分群众过渡性住房困难，积极推进公共租赁房、单位租赁房、人才公寓等租赁住房建设。按照诚信、规范、透明、法治要求，加强和完善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均衡增加住宅用地总量，优化供地结构，依法严肃处理违规囤地，强化市场监管，抑制投资，打击投机，加强对住房租赁市场的培育和规范，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交通出行牵系千家万户。坚持行业公益性与运作市场化相结合，深入推进公交行业改革发展。落实公交优先发展的政策和措施。把强化轨道交通安全运营管理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突出网络化运营，加强科学化管理，采取更加有力的管理措施，确保轨道交通安全有序运行。着力完善地面公交服务，调整优化地面公交线网，加强地面公交与轨道交通的衔接，在重要交通枢纽、集散地与大型居住区之间，进一步开通一批低价、便捷的社区巴士线路。进一步提高公交行业一线职工收入水平。改善出租汽车行业发展环境，稳步提高驾驶员营运收入和社会保障水平，促进出租汽车行业健康持续发展。坚决严格规范交通行政执法，坚决依法整治非法营运行为，维护交通运营市场的正常秩序。

  （二）推进社会事业领域改革，提高社会事业发展水平

  教育决定城市的未来，关系人的终身发展。实施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深化中小学课程和教学改革，降低义务教育阶段课程的难度，切实减轻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让每个孩子健康快乐地成长。继续推进中心城区优质义务教育资源向郊区辐射，努力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完成来沪从业人员子女学校纳入民办教育管理，实现义务教育阶段的来沪从业人员同住子女全部进入公办学校或政府委托的民办小学就读，免收学杂费和课本费，努力让生活在上海的每一个孩子有学上、上好学。新建50所幼儿园。鼓励高中办出特色。加强高等教育内涵建设，深入推进高校发展定位规划，优化学科专业布局结构，加强重点学科建设。以就业为导向，加强职业教育专业和课程体系建设，加快“双师型”教师队伍培养，推进中高职的有机衔接和联动发展。重视发展特殊教育。积极发展终身教育。加强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进一步扶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加强医疗卫生服务，是改善民生的重要体现。要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努力解决好人民群众关心的看病就医问题。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实施健康教育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点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继续加强重点传染病防控。全面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实行零差率销售，进一步减轻群众的用药负担。完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收支两条线管理。稳步推进医疗资源纵向整合试点，完善公立医院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努力为群众提供优质、方便的医疗服务。鼓励社会资本投入，积极发展高端医疗服务业。建立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提高临床医师技能和水平。推进基于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的卫生信息化工程建设。落实中医药事业发展政策，加快中医药事业发展。继续推进健康城市建设。在公共卫生和基层医疗卫生等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建立健全绩效考核和管理制度。继续做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开展优生促进工程和人口早期启蒙工程，完善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机制。进一步发展妇女儿童事业。

  文化体育繁荣发展，彰显城市的魅力、活力和软实力。促进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大力推进文化体制改革，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大都市。坚持以政府为主导，积极发展公益性文化事业，鼓励开展各类群众性文化活动，加强社区文化活动中心等基层文化设施建设，让广大群众就近便捷地享受公共文化服务。推进上海交响乐团、上海京剧院迁建等重大文化工程建设，促进文艺院团提升水平。推进全市有线电视网络整合和数字化整体转换，加快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加快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等各项改革，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文化产业骨干企业，增强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演艺等的文化原创和传播能力。鼓励各种文化创新活动，着力营造更加开放的文化发展环境。加大历史文化风貌区、优秀历史建筑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力度，积极推进苏州河、黄浦江沿岸文化遗存开发利用。强化文化市场监管。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启动第二轮地方志书编纂。进一步做好档案工作。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全民健身条例》，大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积极做好第四届全国体育大会备战和参赛工作。办好市第十四届运动会。推进2011年第十四届国际泳联世界锦标赛场馆建设，做好赛事筹备工作。

 （三）创新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着力加强社会管理

  强化基层基础建设，是加强和改进社会管理的基本保障。要健全社区管理服务网络，规范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运行机制和管理体制，完善社区居民生活服务体系。推进居委会、村委会自治能力建设，加强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和业委会建设。建立社区警民沟通、警社合作机制，完善社会化防治体系。加快实有人口信息管理系统共建共享平台建设，探索“两个实有”全覆盖服务和管理的长效机制。开展第六次人口普查。加强对社会组织的培育和分类指导，鼓励公益性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服务。推进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提升专业服务水平。

  加强基本制度建设，妥善化解社会矛盾。落实和完善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和评估机制。健全初次信访事项评估督查、疑难信访事项核查终结、基层信访代理等机制，推行联合接访、律师参与信访，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建立健全乡镇、街道综治中心，构建综合治理大平台，加快形成基层大调解工作格局，努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

  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维护团结和谐的局面。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纽带作用和参与社会事务管理的作用。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依法管理宗教事务。支持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参与上海现代化建设。积极做好对台工作。增强全民国防观念，积极支持国防和军队建设。进一步做好拥军优抚安置工作，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

**六、依靠制度创新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紧紧围绕“两高一少”目标，以政府职能转变为核心，以制度建设为根本，以作风建设为保证，以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府信息公开为重点，加快政府管理创新，着力推进依法行政，进一步增强政府的执行力、公信力和为民服务的能力。

 （一）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不断提高行政效率

  行政效率是衡量政府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的重要标准。继续推进行政审批事项清理工作，再取消一批审批事项。优化审批方式，扩大告知承诺和并联审批的实施范围，再简化一批事项的审批环节，再下放一批事项的审批权到区县。规范审批行为，加强标准化建设，实行目录管理。建成市级网上行政审批管理和服务平台，分批推动部门审批事项上网，力争年底全面实现网上审批。建立电子监察系统，实现对审批事项的全面、实时监控。积极推进部门内部处室审批权相对集中，更加注重加强政府服务与过程监管。

  深化行政事业性收费改革。结合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继续清理行政事业性收费，尤其是工本类、资质资格类、登记类等收费事项。依法严控新增收费。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实施预算统一管理，从制度上实现部门开支与各类管理服务性收费的完全隔离。

  健全以行政首长为重点的行政问责制度，制定实施办法，进一步扩大行政问责范围。建立促进科学发展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注重实绩和群众公认，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加快电子政务建设，切实加强政府信息资源整合共享，推进各类应用事项上网和网上协同办事，增强政府网站的办事服务功能。

 （二）扩大政府信息公开，不断提高行政透明度

  公开透明是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和廉洁政府的重要标志。切实加大政府投资项目、公共政策、公共服务信息的公开力度。公开“扩内需、保增长”政府投资项目的相关情况，以及年度重大建设项目进展情况。公开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各类中长期规划及实施评估报告等信息。加大公共政策、产业政策和教育、医疗、交通等公共服务类信息的公开力度。

  推进财政性资金和社会公共资金公开透明运行。以部门预算、预算执行、财政转移支付为重点，依法有序地扩大预算信息公开，向市人代会报送的部门预算数量增加到100个。对部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专项资金，主动公开使用管理办法、操作流程和资金分配结果。公开地方政府债券筹集资金、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贷款道路建设车辆通行费、彩票公益金等政府非税收入情况，以及各类社会保险基金、住房公积金、房屋维修基金等社会公共资金的年度收支情况。

  依法推进审计公开。公开非税收入和社会公共资金的审计结果，逐步公开政府部门、国有企业、事业组织及其他单位财政收支、财务收支的审计结果。加大审计整改工作力度，完善审计整改报告、督查、结果通报和公告等制度，以公开促整改。

 （三）继续加快职能转变，不断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全面完成政企分开改革，将所有市级政府部门直属企业划转市国资委监管，推动国资监管实现全覆盖。全面完成与企业协会的政社分开改革，实现企业协会与政府部门在人员、机构、财务、资产上的全部分开。进一步理顺市与区县职能关系，向区县特别是郊区下放更多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激发区县发展活力。

  完善公共财政体系。着力优化支出结构，继续在改善民生、加强公共服务、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等方面加大投入。加强支出管理，将国库集中支付和公务卡改革拓展到所有市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照建立完整政府预算体系的要求，研究建立由公共财政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社会保障预算组成有机衔接的政府预算体系，统筹政府公共资源配置。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完善项目预算方式。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稳步扩大电子采购的范围和规模，试行通用产品市、区统一采购。落实统一规范的转移支付制度。坚持依法治税，进一步完善税收征管模式。

  （四）严格规范行政执法，切实增强依法行政能力

  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制度化。全面清理行政执法依据，制定完善相关法规规章，为公正廉洁执法提供有力支撑。加快建立健全行政自由裁量权基准、执法主体资格等制度，坚决执行行政执法责任和执法过错追究制度，推进行政处罚类信息公开，确保各项制度落到实处、起到实效。规范行政执法罚没款管理，建立全市统一的管理平台，推进罚没款收支情况公开，坚决杜绝收支挂钩。加强对执法的财政经费保障。从严管理行政执法队伍，开展分期、分批全员培训，严格执法人员资格管理，落实持证上岗制度，不合格人员一律不得上岗执法。

  切实做好依法行政各项基础性工作。突出保障世博、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公共安全等重点，积极推进政府规章建设。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监督和管理，严格执行有效期制度、评估清理制度和备案审查制度，切实清理不合法、不合理的规定。进一步提高行政复议工作质量，坚决纠正各种违规行政行为，切实做到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履行职责。

  （五）注重制度规范，进一步加强勤政廉政建设

  完善政府决策制度。坚决执行重大事项集体讨论决定、合法性审查、专家咨询、社会公示和听证、决策后评估等决策制度。对重大公共政策，完善公众参与制度和程序，加强多层面、多方案分析论证，充分吸纳社会意见。健全决策责任制和重大决策失误责任追究制。

  健全监督机制。以新增投资项目、重大工程项目和涉及民生的专项资金为重点，加大审计监督与行政监察力度。全面加强对筹办世博会资金全过程审计监督，确保所有资金使用经得起最严格审计。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主动接受市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听取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各人民团体的意见。高度重视司法监督、舆论监督和社会公众监督。

  加强廉政建设。坚决惩治一切贪污腐败，加大教育、监督、改革、制度创新力度，积极探索“制度加科技”的预防腐败新机制，不断拓展从源头上防治腐败的工作领域。深入开展纠风工作，完善政风行风测评等制度，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

  全体政府工作人员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的思想、行为、作风，直接影响行政效能，直接关系政府形象。大力发扬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厉行节约，继续严格控制会议、公费出国、公务购车用车等经费支出，坚决取消一切不必要、不合理的行政开支。高度重视公务员能力培养，完善公务员选调交流制度，扩大交流范围，逐步形成来自基层一线的公务员培养选拔链，引导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更多地到基层锻炼，切实增强服务基层、服务群众、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按照快报事实、慎报原因、求实为本、依法处置的原则，完善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协调机制，强化对社会公众事件的分析研判，增强应对处置能力。

  群众观点须臾不能忘记。每一位政府工作人员都要时刻牢记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时刻摆正人民公仆的位置，时刻把人民的利益放在心上，深入群众中间，紧贴群众脉搏，尊重群众意愿，尽心解难事，诚心办实事，热心做好事，用人民赋予的权力为人民谋福祉。

  各位代表，高质量编制好“十二五”规划，是今年的一项重要工作。我们将围绕加快实现“四个率先”、加快建设“四个中心”，把编制“十二五”规划的过程作为集思广益、形成共识的过程，组织开展全市大讨论，聚焦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加强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完善城市建设和管理体系、加快社会主义文化大都市建设、深入推进改革开放、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等重大问题，谋划新发展，探求新思路。

  各位代表，世博正在走来，世界关注上海。我们要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在中共上海市委的领导下，解放思想，凝聚力量，奋力拼搏，开拓创新，成功举办世博会，加快推进“四个率先”，努力把“四个中心”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建设不断推向前进！